

# 凝心聚力抓创建 持之以恒促文明

## ——舞阳县人民检察院省级文明单位创建纪实

近年来,舞阳县人民检察院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落实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将省级文明单位创建作为检察工作发展的“助推器”,各项工作均取得了良好成效。该院先后荣获“省级文明单位”“省级园林单位”等称号。2020年以来,该院获得市级以上表彰奖励20次,其中省级以上表彰奖励5次。

### 组织领导责任清

舞阳县人民检察院坚持把精神文明建设作为树立检察形象、加强队伍建设、推动业务发展的总抓手和原动力,专门成立省级文明单位创建工作领导小组,党组书记、检察长任组长,并建立责任机制,分解目标任务,定部门、定领导、定任务、定进度、定责任,做到层层有人抓、环环有人管。领导小组下设创建办公室,抽调专职人员统筹推进创建工作,全面压实创建责任。同时,该院制订省级文明单位创建工作规划和年度计划,将省级文明单位创建工作纳入年度目标考核,全面动员干警积极参与

到创建工作中,形成浓厚的创建氛围。

### 文化建设氛围浓

舞阳县人民检察院以政法队伍教育整顿为契机,将政治教育和党史学习教育贯穿工作始终,坚持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政法队伍建设的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累计开展集中学习二十余次。坚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积极组织党员干部开展“主题党日”“检察开放日”“检察长讲党课”等活动,为干警过“政治生日”,并先后组织干警到贾湖红馆、家风馆、虎头山烈士陵园等红色教育基地参观学习,重温入党誓词,接受党性教育,坚定理想信念。

### 廉政教育举措实

该院集中开展以案促改工作,组织全体干警查摆剖析、对照自查,作

出履职承诺,确保干警筑牢思想防线,不被拉拢、腐蚀。严格落实“三个规定”,对过问或干预、插手司法办案等行为,做到每月填报、通报,给干警戴上监督执纪的“紧箍咒”,筑牢拒腐防变的“篱笆墙”。结合政法队伍教育整顿,为全院干警设置“三个规定”手机彩铃,严防干预,内防过问,营造廉洁从检、公正司法的外部环境。开展红色经典诵读活动,引导广大检察干警从党的百年伟大奋斗历程中汲取继续前进的智慧和力量,立足岗位,脚踏实地,勇挑重担,以实际行动推动检察事业高质量发展。

### 志愿服务活动多

舞阳县人民检察院以新时代文明实践服务站为载体、以志愿服务为纽带,组织干警走进田间地头、深入大街小巷,为群众搭起“连心桥”。该院先后开展了文明交通劝导、家园清洁、关爱未成年人等志愿服务活动。将交通文明劝导列入日常工作,坚持每月一安排,累计参与干警400余人次;组织志愿者进网格、进社区,坚

持做好日常巡查工作,维护网格内的环境卫生,引导机动车和非机动车有序停放;广泛开展普法进社区、进街道活动,向居民宣传民法典及如何防范电信网络诈骗等知识,并发放宣传手册,受到群众好评。

### 为民服务见真情

年初以来,舞阳县人民检察院结合党史学习教育和政法队伍教育整顿等工作,精心组织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活动,积极出台为民办实事具体举措。创新推行公开亮诺制度,各部主任围绕营商环境优化、法律维权等方面,对照承诺事项精准践诺。该院先后为群众办实事28件,9篇为民办实事的宣传稿件在《大河报》等媒体刊发,树立了舞阳县人民检察院司法为民的良好形象。

征程万里风正劲,重任千钧再出发。面对新时代的新要求,舞阳县人民检察院以群众满意为工作出发点和落脚点,坚持省级文明单位创建和检察业务两手抓,为加快建设“三强三美”社会主义现代化新舞阳提供有力的司法保障。

# 我市首个检察听证室通过验收

9月14日,临颍县人民检察院检察听证室顺利通过最高人民法院听证互联网直播测试验收,成为全市首个通过验收并正式接入中国检察听证网的单位。

据了解,临颍县人民检察院严格按照最高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审查案件听证工作规定》《人民检察院检察听证室设置规范》《检察机关听证室建设技术指引》要求,建成投用规范化检察听证室。工作中,该院坚持“能听尽听、应听尽听”原则,对拟作不起诉和拟变更强制措施刑事案件、刑事申诉案件、民事行政检察监

督案件和公益诉讼案件全部纳入听证范围。检察听证室建立以来,该院先后开展27次检察听证工作。

检察听证室建成后,该院组织人员先后赴浙江等地学习,并积极与最高人民法院沟通、汇报,与中国检察听证网对接,进行互联网直播模拟测试,不断完善提升,最终顺利通过最高人民法院公开听证互联网直播测试,实现了检察听证互联网直播功能,使听证由线下转变到线上,确保检察听证工作公开、高效、便捷、严谨。

赵民航

## 召陵区

# 律所商会牵手 服务企业发展的

9月15日,召陵区司法局与召陵区工商联联合建立律师事务所与辖区工商联及所属商(协)会联系合作机制,深化民营企业法律服务工作。当日,辖区两家律师事务所的25名律师与12家工商联所属商(协)会进行了对接。

召陵区律师事务所将对辖区工商联及所属商(协)会加强日常联络和信息交流,在该区工商联及所属商(协)会设立律师值班服务岗、法律服务工作站、律师调解工作室等,推行法律顾问制度,健全议事决策机制和内部管理制度。召陵区律师事务所党

组织与辖区工商联及所属商(协)会、会员企业党组织深化党建工作交流,相互学习党建工作经验。

同时,律师事务所发挥专业优势,深入民营企业进行法治体检,并与召陵区工商联及所属商(协)会合作举办法律培训、座谈交流等活动,帮助民营企业培养法律专业人才,提升民营企业家和经营管理人员的法律素养。另外,律师事务所协助辖区工商联及所属商(协)会做好会员企业法律咨询、普法宣传、权益维护、纠纷调解等工作。

于开芳

# 乘势而上 全面开启新征程

## ——源汇区人防办工作纪实

今年是“十四五”开局之年,也是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关键之年。源汇区人防办以职能下放为契机,紧紧围绕“战时防空、平时服务、应急支援”的职责使命,聚焦练兵作战主责,突出为民服务主业,抢抓机遇,乘势而上,全面开启人防事业新局面。

### 立足防空抓应急 提升保障能力

面对信息化条件下防空袭斗争的形势和任务,源汇区人防办依据市区总体规划,从组建专业队伍、修订防空预案和建立疏散基地入手,全面提升履行使命任务的能力。

组建专业队伍。围绕现代信息化战争防空袭和平时防灾救灾需要,结合源汇区实际,他们组建了抢险抢修、防化防疫、医疗救护、运输、消防、治安等八支专业队和一支志愿者队伍,并组建了一支30人的人防应急救援专业队,落实责任分工,配备专业救援器材和防护装备,确保随时执行应急救援任务。

修订防空预案。按照“长期准备、重点建设、平战结合”的方针,结合源汇区城乡建设和人口分布情

况,他们综合考虑防空袭、防事故、防灾害需要,重新修订指挥体系完善、人口疏散合理、防护措施具体、保障方案可行、资料数据齐全的防空袭预案。根据实战需要,拟订医疗救护、交通运输、抢险抢修等主要保障方案,使各项方案更科学、更具体。

建立疏散基地。结合城乡人口数量、人员结构、地形地貌等基本条件,综合考虑地下人防工程的防护要求和防护等级,合理规划了两处应急避难场所和三个紧急避难区域,建立了两个疏散地域和一个疏散基地,最大限度地达到战时或灾时顺利组织实施城市人口安全疏散的目的。

### 突出建管抓工程 提升执行能力

坚持人民至上、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彻底治理的原则,按照属地管理、建管结合的要求,源汇区人防办对全区人防工程摸底排查,准确掌握底数,查清现状,排查隐患,消除安全风险。

开展工程排查。结合全市人防工程大宣传、大排查、大整治、大提升专项行动要求,组织执法人员对全区

44处正在建、在用和老人防工程的状况进行全面摸底排查、统计造册,分门别类建档,落实责任到人,实行地毯式摸排、网格化管理,并在汛前、汛期、汛后进行了三次地毯式安全隐患排查,以实际行动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开展警报排查。根据季节变化,组织专业人员对辖区内35台声控人防通信警报设备和三个多媒体警报器进行了两次普查检测和维护保养,确保警报设施始终处于良好的备战状态。

开展线索排查。结合全市人防系统腐败问题专项治理和综合执法专项行动要求,根据省委巡视组、市人防办移交的问题线索,组织人员对未批先建、审批手续不全、审批数据不符的人防建设项目进行全面摸底排查,依法依规限期整改。

### 强化民本抓执法 提升服务能力

源汇区人防办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人防建设理念,以群众需求为核心,以企业满意为标准,以强化服务、精简流程、提速增效为目标,努力为居民生活、企业发展提供实实在

在的人防服务。

优化审批流程。整合资源和力量,将人防行政审批事项全部纳入行政服务大厅人防窗口集中办理,实现人防行政审批事项集中收件、快速受理、分类办理、及时送达等全流程管理和一站式、一条龙服务,并加强政务服务事项精细化管理,最大限度地减少审批项目、审批资料、审批环节,缩短承诺时限,做到即办件当场办结、承诺件按时办结,全力打通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

助力企业发展。为确保源汇区重点建设项目顺利推进,5月初,源汇区人防办组织人员通过召开座谈会、主动上门和电话了解的形式,对8个建设项目情况进行摸底排查,了解重点建设项目在人防审批手续的办理中出现的阻点和难点,全力助推重点项目建设工作有序开展。结合“万人助万企”活动要求,切实当好企业“首席服务员”,及时到分包企业走访调研,通过开展上门服务、现场办公等形式,深入了解企业发展中遇到的实际困难,认真听取企业的诉求和建议,帮助企业出主意、想办法,真正做到实地走访到位、惠企政策宣传到位、困难问题解决到位。

## 郾城区司法局

# 送法进乡村

9月16日,郾城区司法局普法志愿者与法律顾问一起到商桥镇南村开展送法进乡村活动。

活动中,普法志愿者向辖区群众发放妇女权益保障法、民法典、法律援助指南、公证服务指南等宣传资料,为群众详细介绍了法律援助、人

民调解等方面的知识,讲解了婚姻、赡养、继承、损害赔偿、反家暴、反电信诈骗等方面的法律法规。南村法律顾问就群众咨询的法律问题进行了现场解答。此次活动共发放各类宣传资料200余份,现场接受群众咨询十余人次。

赵彬

## 台陈司法所

# 送法进校园

9月15日,临颍县司法局台陈司法所所长郭留印到台陈镇王曲小学、双楼小学,为同学们上了一堂交通安全法治课。

郭留印通过播放PPT图片等方式,用通俗易懂的语言,向同学们讲

解在日常生活中应该怎样安全过马路、怎样安全乘坐交通工具以及如何避免交通事故的发生等常识,教育和引导同学们时刻注意交通安全,自觉遵守交通法律法规,养成良好的出行习惯。

黄廷奎

## 繁城派出所

# 打掉一盗窃团伙

日前,临颍县公安局繁城派出所打掉一盗窃电动车团伙,抓获犯罪嫌疑人3人,追回5辆被盗的电动车。

5月11日,临颍县繁城回族镇村民李某报案称,停放在自己家中的电动自行车被盗。由于被盗电动车的车头以及车尾部位有明显特征,民警通过调取监控视频、逐一排查走访等方式,发现了疑似被盗电动车的踪迹。经过侦查,民警将犯罪嫌疑人徐某抓获。

经讯问,徐某称车辆从孙某处购得。民警立即展开调查,辗转郑州、许昌等地查找孙某下落。9月12日,民警在许昌将孙某抓获。

讯问中,犯罪嫌疑人孙某交代了多次在漯河、许昌等地入户盗窃电动车的事实,并称通过徐某、张某销赃,赃款三人均分。

目前,该案正在进一步办理中。追回的5辆电动车已退还失主。

曹娟

# 非法捕捞 被判增殖放流

“我深刻认识到了自己的错误,今天用实际行动来弥补过错。希望其他人以我为戒,增强法律意识,共同保护生态环境。”9月10日,在临颍县公安局窝城镇派出所办案民警、临颍县人民检察院公益诉讼检察组办案人员和临颍县农业农村局执法人员的监督下,非法捕捞水产品案的当事人曹某将购买的1000尾鱼苗放流至窝城镇新沟河中,弥补非法捕捞对生态环境造成的损害。

2020年11月23日凌晨,窝城镇派出所接群众报警称,有人在窝城镇湖里曹村南边新沟河电鱼。接警后,民警立即赶到现场,发现湖里曹村村民曹某在新沟河边电鱼,现场查获电鱼机一套、渔获物7.8公

斤。曹某对电鱼的违法事实供认不讳。

临颍县农业农村局认为,曹某使用国家明令禁止的捕捞方式实施捕捞,必然会对作业水域的鱼类资源造成不利影响,导致鱼类数量锐减或基本丧失繁殖能力,严重影响鱼类增殖,同时会导致水质恶化,破坏生态环境。

不久前,临颍县人民法院开庭审理了该案。法院认为,曹某违反保护水资源法规,使用禁用的工具、方法捕捞水产品,给当地天然水域的渔业资源造成损害,破坏了生态平衡,侵害了社会公共利益,判令其采用增殖放流的方式修复受损害的生态环境。

曹娟 王瑞苗

# 货车自燃 民警紧急施救

9月14日10点30分,在市区金山北路苇子王村口,一辆货车突然自燃,冒出浓烟。正在附近执勤的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大队民警发现后,立即赶往现场救援。

到达现场后,民警发现货车车头起火,火势较大,情况危急。该大队二中队中队长徐安民拨打119后,带领民警、辅警设置警戒区,全力投入灭火工作。火势被控制后,为防止车上的货物被引燃,徐安民跳上车头,

卸载离车头较近的货物。随后,他发现部分货物的包装箱已有引燃迹象。此时,一辆环卫洒水车从事发现场经过,民警将其拦停,用洒水车的水枪对车头自燃部位和车厢底部喷水降温,彻底将火扑灭,消除了复燃隐患。

由于民警扑救及时、处置快速高效,此次货车自燃事故未造成人员伤亡,也避免了更大的财产损失。货车驾驶员向民警连声道谢。

殷广华

## 图说新闻



最高人民法院近日发布第一批人民法院种业知识产权司法保护典型案例,体现人民法院严厉打击种子套牌侵权行为的司法导向,传递加大种业知识产权司法保护力度的强烈信号。

最高法院知识产权法庭庭长邵宇表示,人民法院将进一步加大种业知识产权司法保护力度。依法加大惩罚性赔偿适用力度,针对套牌侵权行为重拳出击,在法定幅度内从重判处惩罚性赔偿。严厉震慑危害种业安全违法犯罪行为,用好用足现行刑事法律制度,保持对农资制假、售假犯罪的高压态势和打击力度,营造不敢侵权、不愿侵权的法治环境。

新华社发

## 学习民法典知识 建设和谐社会

